

有 所 權 版



一九三二年八月初版

學生文藝讀本

書信甲選

上海聽濤社

曹 聚 仁 編

總發行所

羣衆圖書公司

總店 上海四馬路中市

分店 南京太平街

實價 一元四角

例 言

曹聚仁

■書信，就牠的性質可以分爲三個類別：甲，屬於社會的，乙，屬於家常的，丙，屬於文藝的，每個類別都和生活相關連，其間並無輕重之分。本編是丙項的選集，雖無固定的典型可找，但文學的素養，或正由於這並非矯揉造作的訓練中陶成，亦未可知；則告訴青年們怎樣來表白自己，正是一種基礎的工作。

■當你提筆伸紙之初，並無充分的意思可寫，直到文思湧發，纔滔滔不絕地寫下去，原是文人寫作時的一般現象。但在寫信時，多少是意思已經準備好，再寫筆來敘述出來；比一切文藝更是真實，更是真切，更是近於個性的暴白，你看柴霍夫的書信比柴霍夫的小說，還格外地動人；有時短幅的敘述，比千言萬語還有力得多，書簡文在文藝中別有牠的地位，這

是不容否認的。

■本選第一編是論議的書簡，從巴黎通信那一羣八封針鋒相對的辯論開頭，以下是羅曼羅蘭等等四封有關社會問題的信札，再以下是八篇論學的書信。第二編是記敘的書簡，一半是記行的，一半是寫景的，大體是兩者錯雜着的。第三編是抒情的書簡，有倫理的，有戀愛的，關於情書部分，大體是從魏曼先生所翻譯的歐洲近二百年名人情書中選來；情書寫得好的一定很多，但落在第三者眼裏，能不免於十分肉麻，這就很少了，名人的情書，其可貴或正在此。

■我的編選是很粗率的，還期望讀者的指正！

學生文藝讀本——書信甲選

目 錄

例 言

論議的書簡

巴黎通信·····	劉 復·····	一
寫在半農給啓明的信底後面·····	錢玄同·····	八
給玄同的信·····	林語堂·····	一八
回語堂的信·····	錢玄同·····	二六
寄啓明·····	程木天·····	三五
答木天·····	周作人·····	四〇

寄木天·····	張定璜·····	四三
敬答穆木天先生·····	錢玄同·····	四八
給蕭普德曼的一封信公開的信·····	羅曼羅蘭·····	五七
復張東蓀書社會主義運動·····	梁啟超·····	六〇
談十字街頭·····	朱光潛·····	七五
亞力舍托爾斯泰與朗吉諾夫書·····	周作人·····	八一
與曾孟樸書·····	胡適·····	八四
復胡適書·····	曾孟樸·····	八七
與吳稚暉書·····	李石岑·····	九六
答李石岑書·····	吳稚暉·····	一一五
答李石岑書·····	顧頡剛·····	一二三
批評與文學批評·····	羅家倫·····	一三〇
以漫畫初刊與子愷書·····	俞平伯·····	一三四
與白采書·····	俞平伯·····	一三六

記敘的書簡

自巴黎西行·····	孫伏園·····	一三九
西湖畫信·····	孫福熙·····	一六五
一人划了船		
看月上		
荷塘		
夜之沈思		
小別		
這萬里長城和十三陵·····	于成澤·····	一九一
法行通信·····	傅雷·····	二〇五
雪天慨寫		
故鄉的六月舊夢		
俄國朋友		

赴新嘉坡途中獻母親

離秋別夢

蘇舜士——波賽特

與 S 書

香山消息

廈門通信

寄小讀者十四

寄小讀者二十

抒情的書簡

寄母

寄雙親

寄母

其一

朱自清

菊隱

魯迅

冰心

冰心

冰心

冰心

卓 浩

二三八

二四一

二四四

二四七

二五三

二五六

二六七

二七一

其二

陀斯妥夫司基致兄米海爾書	陳道希譯	二八四
給一個茶花女的信	田漢	二九三
復田漢的信	白英	三〇五
斯田哈爾致帕斯達書	魏曼譯	三一三
維特致友人書(歌德)	郭沫若譯	三一六
赫煖列段尼格致斐笛南拉塞爾書	魏曼譯	三二七
拉塞爾致赫煖列段尼格書	魏曼譯	三三一
盧梭致索妃黃德托伯爵夫人書	魏曼譯	三三三
康斯坦特致列卡密夫人書	魏曼譯	三三九
底弗司倫夫人致傑克得納錄伯先生書	李劫人譯	三四一
一封不敢發的信	寒光	三四六
最後的一封信	彬彬	三五二

巴黎通信

劉 復

啓明兄：

前三日寄出一篇小文，想來已經收到的了。

你寄給我的語絲，真是應時妙品。我因爲不久就回國，心目中的故鄉風物，都漸漸的愈逼愈近了。在晨報上偶然看到了觀音寺青雲閣琉璃廠等地名，心中總以爲這就離我大門不遠，我可以隨意去走走，花上一毛兩毛，拾幾本不相干的書。若然想到了朋友他們，那竟是個個都到了面前了。啓明的溫文爾雅，玄同的激昂慷慨，尹默的大棉鞋與厚眼鏡，什麼人的什麼，什麼人的什麼……嘿！這都只是些幻覺，並沒有什麼『甘脆的 nectar』！

然而語絲竟把諸位老友的真吐屬，送到我面前；雖然其中也有幾位是從前不相識的，但將來總是很好的朋友。那麼，你也可以想見我是多麼的快活了！

語絲中使我最愜意的一句話，乃是你所說的：『我們已經打破了大同的迷信，應該覺悟只有自己可靠，……所可惜者中國國民內太多外國人耳。』我在國外鬼混了五年，所得到的也只是這一句話。我在兩年前就有把這話說出的意思，但恐一說出，你就第一個罵我（因那

時你或尚未打破大同的迷信。別人罵我全不相干，因你是我的『畏友』（五年前的舊話重提了），不得不謹慎些。現在你先說了，我也就放肆了。

我們雖然不敢說：凡是『洋方子』都不是好東西，但是好東西也就太少。至少也可以說：凡是腳踏我們東方的，或者是眼睛瞧着我們東方這一片『穢土』的，其目的決不止身入地獄，超度苦鬼！

想到上海流氓有『外國火腿』這麼一個名詞，有一部分人以爲本國火腿當然不好，外國火腿却是當然該喫。因此他們說：外國人所以待中國人不好者，是中國人先是不好的緣故。又一部分人能於外國火腿中分別牌號：X主義下的火腿就不好，Y主義下的就是蜜甜的。但就我原始基本的感覺說，只須問是不是火腿，更不必問什麼。我用『原始基本』這四個字，乃是把我自己譬作一個狗，無論是中國人英國人俄國人，他若踢我一腳，我便還他一口。這種思想當然不易爲『人』所贊成，因爲『邏輯啓蒙』上說，『人者理性動物也。』但我在此處，只是說說我個人的意思；我並沒有功夫，精神，興趣來宣傳我這種主義。因此『他們』也儘可以安心，不必顧慮着有一條『惡狗攔當路。』

其實其實，夢也可以做醒了！別的不說，便說賠款這一個問題罷！日本是退還的了，其

結果怎樣？英國也將要退還了，結果怎樣，睜着眼睛看罷！還有許多人要想法國退還，夢中國人辦學，却不知道法國巴黎大學的物理學教授郭東先生天天在那兒縐眉嘆氣，說國家太窮了，有許多重要儀器都辦不了。

我們喫了敗仗，我們賠，我們硬着頭皮賠，還有什麼話說，上海流氓喊三聲好漢，自己截個三刀六洞；這又是我的原始基本的辦法了！

因為溥儀君的一件事，你與玄同都做了一篇文章。玄同文章中還有點牢騷，你的却完全是至誠的忠告。無如這位世兄，一則是年紀尚輕，程度尚低，二則是被他不良的家庭教育壞了，你們的話，說上去不免有些隔靴搔癢。

但是我有些不明白，為什麼你們這樣起勁？據玄同所說，他從非人升而為人，也不過同青皮阿二出了習藝所一樣。那麼，為什麼天天有青皮阿二出習藝所，你們並不天天寫信做文章，却偏在這位世兄身上賣氣力？若說你們心中，還存着他是『前皇帝』的觀念，那麼，你們也就逃不出，『狗抓地毯』的一條定律了！

次一件事，是你與江紹原君討論的女褲問題。我想：這種的事不如不談也罷。我並不以為這件事不能談，也並不說你們的主張不對，但我總以為服裝問題，只有『時尚』是個真主

幸；科學家與審美家，都處於無能爲力的地位。卽如反對纏腳，若單靠了生理學家與審美學家的呼號，恐決沒有多大的力量；而從前墊高底裝小腳的太太，現在一變而爲塞棉絮裝大腳者，一大半還是受了洋婆子『裙翻駝鳥腿』的影響。又如高底皮鞋，外國的生理學家沒有一個不反對的；但是不幸，他若替他夫人化一百法郎買一雙鞋，他就糊塗了；又外國女人盛夏時可以披皮，嚴冬時可以披紗。你若從這裏面找出個理由來，恐怕也就很不容易。

外國女人穿短褲（說外國女人不穿褲，我有點不相信；我雖沒有到外國女人身上查驗過，但衣服鋪子的廣告上，總畫着許多女褲，想來是穿的），在現在是沒有例外的了。但我看見古裝跳舞裏，也就有過長過於裙的女褲（式樣同中國太太的差不多）。又最近二三年來，法國女人在家裏喜歡穿 *Pyjama*，當初只是當作睡衣，現在竟當作隨便的家常衣。這種衣服的式樣，十之九是一套中國男人穿的小褲褂，只是多上些花邊；褲管也很長。從這兩件事實上看，可見褲管短長的本身，並不具有根本的美醜；美醜乃是時尚造成的。那麼，現在『裙翻駝鳥腿』的時尚，在中國已有了極大的勢力，再過幾年，長褲准可消滅；你們兩位，不是有些多事麼！

在外國研究服裝的，可以分作三派。一派是生理學家，就是反對細腰，反對脂肪，反對

高底皮鞋的。他們的勢力極小，連『刑於寡妻』也不夠。第二派是『成衣的美術家』，附庸着個『成衣美術評論家』，而『舞台衣飾美術家』，也可歸併在一起算賬。他們的勢力很大，便就巴黎一處說，所出週刊日刊，就有好幾十種。有時他們打起筆墨官司來，——例如一九二一，一二兩年間的長裙短裙問題——一打可以打上半年，而且巴黎一動手，倫敦紐約等處也同時響應。第三派是服裝史家，他們所出專書，就我在書攤子上所看見的說，也就有十數種。他們研究的結果，於歷史上有極大的用處。譬如年年五月中的貞德節，節場上賣東西的，變把戲的，以至於咖啡館跑堂的，都穿起貞德當時的衣服來，連房子城堡，也做成當時式樣，我們進去看看，有多大的趣味！至於歷史戲的服裝，那是不容說，尤其可以借着這專門學問，得到無限的幫助。

你們喜歡研究服裝麼？我希望你們做這第三派的服裝史學家。

你批評林琴南很對。經你一說，真叫我們後悔當初之過於唐突前輩。我們做後輩的被前輩教訓兩聲，原是不足為奇，無論他教訓的對不對。不過他若止於發衛道之牢騷而已，也就罷了；他要借重剌生，却是無論如何不能饒恕的。

就語絲的全體看，乃是一個文學為主，學術為輔的小報。這個態度我很贊成，我希望你

們永遠保持着，若然語絲的生命能於永遠。我想當初新青年，原也應當如此，而且頭幾年已經做到如此。後來變了相，真是萬分可惜。

說到文學，我真萬分的對她不起。她原是我的心肝寶貝！我雖不甚喜歡批評的文學，却愛自己胡謔幾句（當然也說不上是創作）。可是自從到了歐洲以後，一層是因為被一加二減直線曲線纏昏了，二層是因為講究文學的朋友竟是沒有，詩爐裏生不起新火，竟幾乎把她忘了：她竟如被我離棄得很渺遠的一個情人一樣。

但有時倦乏了，竟還想着她；牠也有時居然肯來入夢！

我出國後做的詩，大都已抄給你看丁。沒抄的是一九二一年做的方言詩數十首（做江陰「四句頭山歌」，和一九二三年做的瘋人的詩數十首，並一九二二年譯的十二個。這些都能回國後整理完了給你看。一九二三年做的看井，我當作早已寄出了，却不料前幾天才發現，夾在一本書裏，今寄上。

去年一年可算沒有做詩。有一首麵包與鹽，稿子不知道夾在那裏去了。有兩首文言詩，是遊戲之作，不妨寫在此處：

君問儂家住何處，去此前頭半里許，濃林繞屋一抹青，簷下疎疎瞭白紵。

陣雨初過萬山綠，縷斷鉤聲出林曲；君如不怕夜歸遲，稍留共看今宵月。

我搜集的國外民歌，中間真有不少的好作品。我本中選譯到了相當的程度，好好排比之後，出一部專書。現在却擬改計，譯一些發表一些，將來譯多了再整理。發表的地方，頗想借重語絲，不知你要不要把牠一脚踢出。但如歌謠裏也要，就只有平半分贖之一法。

我希望回國之後，處於你們的中間，能使我文學的興趣，多多興奮一些。

我在此間的情形，想你已经知道，不贅。問好。

弟劉復。

一九二五，一，二八，巴黎。（語絲）

寫在半農給啓明的信底後面

錢玄同

「看了一九二五年一月二十八日半農給啓明的信，非常地愉快；原來半農還是五年前頑皮癩賴的半農，並沒有「望之儼然」地可怕樣子。這話怎講呢？請半農別見氣！近年來我對於半農常要起不敬之念，疑心他有了某種態度，這便是當年吳稚暉老先生譏諷現在所謂「章法長」也者的一句話：「中々太力」的臭架子」。因為我有時看見半農給別位朋友的信，觀其言辭之莊重，想見氣度之安詳，於是我便起不敬之念了。今乃知我之不敬全屬謬誤，此其所以「非常地愉快」也。但我對於老友竟起了這樣謬誤的不敬之念，殊屬不合；用特「不打自招」以誌吾過。

半農信中的話，我有要附議的，有要答辯的，有要抗議的，有要璧謝的，現在把它們寫在左方：

半農和啓明都「覺悟只有自己可靠」。我雖無似，却也有這種覺悟；我說的自己，便是指各人獨有的「我自己」而言，不是指中國人共有的「我們中國」。中國國民內固然太多外國人，却也太多中國人。『丫』當然不應該笑納，而金腿云腿也同樣地不應該哂收（至於區

別X主義和Y主義下底火腿之執苦執甜而定領受與否，這更是卑劣猥賤之至的行爲了）。牛農說，「無論是中國人英國人俄國人，他若踢我一腳，我便還他一口」。這話真乾脆極了；我趕緊震地一聲站起來，把兩個手都舉得高高地道，「本席附議」！

至於「打破大同底迷信」，我也可以相對的贊成。我相信大同底世界將來必有實現之一日；現在自然還只在文人和學者底著作中。既然目下還未能實現，則暫時不去迷信它，自無不可。但我却要提出一個修正案：「同時還應該打破國家底迷信」年來國內最時髦的議論有三種。一是成日價嚷着「趕走直脚鬼」者。他們狠贊美拳匪；他們說，中國的財匱，匪多，兵橫，都是「直脚鬼」鬧出來的。二是大喊「愛國」者。他們底議論，我見的很少；偶然想到的，是說，蔡元培提倡美育教育，應該彈劾，因為藝術是沒有國界的，所以提倡藝術即是不愛國，況且美育是「古已有之」的，便是禮樂，蔡氏「數典忘祖」，可見不愛國，故應受彈劾（這不是原文，我樂括其意如此）。三是所謂「國民文學」底主張者。他們「要誇我們民族歷史的浩浩蕩蕩，澎澎鼓動，放浪汪洋」，「要歌誦盤古，軒轅，項羽，仲尼」說「關雎是樂而不淫呀！但他們盡在淫中貪戀」，「不要管他們的時代思潮……我們作頑固的人罷！」；并且還要「復活精美的古文古話」。這三派底一切主張，雖然並不相同，有時